

证券代码：603305

证券简称：旭升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-054

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提议召开并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。报告客观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未发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30日